

广西民族报

主管: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主办:广西民族报社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45-0063 2022年10月14日 农历壬寅年九月十九 本期8版 第1530期

本期推荐 喜迎二十大·访谈

何祥英代表:

坚决守护好北部湾这片净海

潘晓梅代表:

让石头山上的幸福花开进乡亲们的心窝里

(详见第二版)

“广西是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广西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十年综述

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之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广西并对广西工作作出系列重要指示。2017年视察广西时指出“作为全国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自治区,广西各族人民长期以来亲如一家,民族关系十分融洽”,2018年为自治区成立60周年题词“建设壮美广西 共圆复兴梦想”,2020年对毛南族实现整族脱贫作出重要指示。去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视察广西时指出“广西是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是民族团结、民族交融最成功的地方”,勉励我们继续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在巩固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边疆安宁上彰显新担当。十年来,全区上下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坚守维护民族团结重大政治责任,促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深扎根八桂大地,推动全区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作出示范,主要取得以下几方面的突出成效:

第一,体制机制建设取得新成效,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全区民族工作各领域全过程。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民族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2016年,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作出“持续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的决策部署;在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取得重大突破的基础上,2021年,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作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的决定。自治区党委先后于2014年、2021年两次召开全区民族工作会议,对推进新时代全区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二是健全完善民族工作体制机制。各级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民族工作的统筹协调,自治区民族工作委员会委员由27个增加至51个,创新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专项工

作绩效考评,压紧压实民族工作责任。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的决定》,自治区政府在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作出具体安排,自治区政协全面开展“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委员行动”,等等;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逐渐形成。三是加强基层组织和基层政权建设,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供坚强保障。注重在各族青年中培养发展党员,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带领群众致富、维护社会稳定、守卫边疆领土、开展反分裂斗争的坚强战斗堡垒。

第二,融入中心、服务大局,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更加坚决有力。一是成功举办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庆祝活动,推动近200个重大公益和民生项目落地见效。全区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15个自治县(含3个享受自治县待遇县)143.69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1121个贫困村全部出列、14个贫困县全部摘帽,如期全面兑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庄严承诺,少数民族群众生活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获得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进步,民族团结进步的物质基础得到有力夯实。二是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全区各族人民“三个共同愿景”之一,把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纳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1+1+4+3+N”目标任务体系。三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行动,加强边境安全设施和防控体系建设。实施兴边富民行动大会战,累计投入资金125.94亿元,在边境地区布局若干中小城镇和工业园区,推进“百企入边”行动,把边境地区打造成新的

经济增长带,建成“四个共同”边境文化长廊,坚决守好祖国“南大门”。

第三,聚焦重点工作任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主线更加突出。一是建设首批10个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在全国省级层面首次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论坛,在《中国人文社科核心期刊》《广西民族研究》增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专栏,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研究阐释。二是常态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系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首创爱国主义教育品牌“国旗工程”,在村(屯)、社区建设一

批“同心文化载体”,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搭建广阔平台。大力传承弘扬各民族优秀文化,着力打造民族文化精品力作,连续六年举办“壮族三月三·八桂嘉年华”活动,成为富有广西特色的文化旅游消费品牌。参加第十、十一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取得14个一等奖、43个二等奖、56个三等奖的优异成绩。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通话普及率达85.68%,排在西部地区首位。三是大力推动少数民族聚居区高质量发展。提升少数民族聚居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让少数民族群众享有更优质的教育和医疗卫生保障。(下转第8版)



▲2021年4月14日,广西“壮族三月三·八桂嘉年华”主会场活动。
(本报记者 黄云/摄)

喜迎二十大 一起向未来

广西召开“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桂在行动” “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桂在行动”动员部署会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有关部委“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动员部署会精神,10月9日,广西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桂在行动”(以下简称“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动员部署会,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自治区民宗委党组书记、主任班忠柏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莫前锋、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伍春辉、共青团广西区委书记梁丽伟以及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级干部祝特林、自治区国资委二级巡视员陶建君、自治区工商联副厅级干部李丽、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相关负责同志进行工作部署,自治区民宗委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李振林主持会议。

会议总结了广西贯彻落实“三项计划”(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

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的情况。今年4月以来,国家相关部委“三项计划”印发后,广西及时学习领会精神实质,根据实际着力打造“三项计划·桂在行动”特色工作品牌,召开系列工作会议,成立协调工作机构,研究起草相关实施方案,积极选报试点项目,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初步成效,各地各部门工作亮点纷呈。

会议指出,实施“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是我区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部委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其重要意义,切实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推动“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落实落地。

会议强调,要有形有感有效推进计划落实,不断丰富创新“桂在行动”的载体平台,重点把“融”的理念、增进共同性的导向贯穿

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在实施“交流计划·桂在行动”方面要聚焦主题主线、建好活动基地、开展典型宣传;在实施“发展计划·桂在行动”方面要加强对接协作、抓好示范引领、抓好就业服务、强化政策支持。

会议要求,要切实形成推进“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的强大合力。要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好协调小组工作机制作用,共同推进“桂在行动”;要落实市县主责,创新思路举措,推动更多务实管用的政策举措落地见效;要整合社会资源,动员各方凝聚力量广泛参与,努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双丰收;要坚持绵绵用力、久久为功,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管根本”的工作;要加强典型宣传,激发各地各单位和各族干部群众参与到“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上来。

会议号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区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做好实施“三项计划”的责任感、使命感,创新推出和实施“三项计划·桂在行动”工作规划和方案措施,着力培育打造“桂在行动”工作品牌,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自治区“交流计划·桂在行动”“发展计划·桂在行动”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自治区民宗委有关业务部门负责人在会场参会。各设区市、县(市、区)民族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统战、发改、教育、共青团、人社、公安、国资委、工商联等部门有关负责同志在分会场参会。

(吴汉时 莫宏 黄凝)